

提摩太前書 3 章 1-16 節—對教會領袖的要求

韋江傳道

暖身問題： 你是怎樣考上大學的？當時的錄取標準是什麼？

注意： 大綱中問題較多，但顯然不是所有的都需要討論到，比較多的是供你們參考。所以，每一個帶領者需要自己挑選，要討論的問題。

這段經文的中心：

這段經文的中心，是特別提到，對教會領袖的資格要求，并強調要持守真理。

大綱：

I. 關於監督和執事的資格 (1-13)

1. 監督的資格 (1-7)

解釋： 第一節，原文中所強調的，是這話是可信的。中文的翻譯可信的，有一些會讓我們誤解。其實更好的翻譯，應該是忠心的。就是，「人若想要得監督的職分，就是羨慕善工。」

這裡的羨慕善工，對我們來說不容易完全掌握。更好的翻譯乃是，「若有人自由想要成為監督，那是好的渴慕。」基本上原來的意思，乃是肯定的意思。

問題： 為什麼保羅需要肯定，人想要成為監督的渴慕？若是這種渴慕只是出於自己怎麼辦？

我們需要瞭解的是，這裡的監督的意義，固然是管理教會，作教會的頭的意思。但是，需要知道，在當時的環境下，可能很少人會願意，自願作監督的，除非他是真認識神，對神忠心的。因為在當時，這樣的行為，是可能帶來生命危險的。

這與我們現今的狀況不同，因為，我們在相對和平的，宗教環境下的時候，願意成為教會的領袖，確不會冒這樣的風險，雖然，服侍神的路，或作一個牧師，比起社會上的工作來說，是需要經歷許多辛苦，和困苦的。但是，不可否認，在和平時期的時候，那權力往往還是對某些人，是會有吸引力的。

因此，在當時的環境下，願意成為教會領袖的，是應該肯定的。這裡的「若」，其實會給我們一種印象，就是這樣的人并不多。我相信，若是保羅在如今的社會，再這樣說的話，那說法，可能就會有所改變。

解釋： 但是，這樣的肯定，并不表示，什麼人都可以來作監督，只要他願意。我們看到緊接著，保羅就提出了那基本的要求。

問題： 保羅在這裡要求監督無可指責，是什麼意思？毫無瑕疵？

這裡的無可指責，不是指的這人是超人，而是指的是這人沒有犯什麼錯誤。這裡，實際上，是有一些，與上一章中對姐妹的，「正派」相關的。其實，就是必須正直。

解釋： 第二節的「一個婦人的丈夫」，基本上的意思乃是，要對婚姻忠誠。而不該有超乎婚姻的，其它婚外情。這不單與當時的，所謂以弗所的「婦女解放運動」有關，而且也是與當時其它宗教，與神親近的途徑有關，就是通

過與女祭司的肉體的接觸有關。顯然，這裡的要求，就是不能隨從世界上的，各樣的風潮。

解釋： 同樣的，後面的自守，不單是與飲酒有關。也是要求，我們可以能夠抵擋世界上的其它的影響。後面的自守，就更清楚地表達了這樣的意思。

問題： 為什麼這裡要特別提出接待遠客，來作為一個監督必須有的指標？

這基本與猶太人的傳統有關，就是接待遠方來的客人。在希伯來書那裡提到（來 13：2），「不可忘記用愛心接待客旅。因為曾有接待客旅的，不知不覺就接待了天使。」因此，願意接待遠客，基本上就表示，這個人是一個敬虔的人，願意按照神的命令去行。

樂於接待遠客，實際上更好的翻譯乃是，樂於接待人。接待遠客，與當時猶太人認同的傳統有關。但到我們如今，應該是樂善好施。

解釋： 第二節的要求，基本上都是正面的要求，而第三節的要求，確基本上是負面的，不允許的方面。

解釋： 第三節的溫和，是與前面的淘酒，打人對應的。而不是要求，監督一定需要是性格溫和的人。

問題： 這裡為什麼提出來不爭競？為什麼爭競是不能允許的？

問題： 我們可能多數人會「不貪財」。但是，我們可能會在乎什麼？

解釋： 除了保羅在第二節，第三節中所強調的，保羅在這裡還強調了，監督要有管理的能力。這裡實際上所強調的，是我們是不是可以在自己的家裡，真正成為屬靈上的帶領者，使得自己的孩子，是在信仰中的，而不是隨從世界的風潮的。這對我們來說，是一個極大的挑戰。

解釋： 最後兩節，保羅列舉了成為監督的可能的危險性。

問題： 為什麼初信的不可以成為監督？

因為監督本身是一個領袖，帶有權力。表明上看，一個好的監督，是善於帶領，和使用那權力。而實際上，一個合神心意的監督，必須是以好的生命為基礎的。

若不是以好的生命為基礎，監督的職分，只會讓我們驕傲。

解釋： 同樣監督也不可以是兩面人。在教會中是好名聲，而在教外，確名聲狼籍。這不是真正的生命的表現。若是如此的話，那人就是被撒旦所掌管的。

2. 執事的資格（8 - 13）

問題： 為什麼保羅對執事的要求也是這樣的高呢？

執事在新約中，僅有兩個地方提到（腓 1；1 及提前 3：8 - 13）。其基本的意思乃是，某人被任命在教會服侍。一般可能指的是當時認為，比較卑微的服侍和犧牲的服侍，如服侍飯食一樣。

執事這個詞，本不是單獨只用在教會內部的。在當時，教會以外，被稱為執事，一般意味著，他是藉著上司的任命和命令，由此代表并運用上司的權威的。

因此，在理解執事的內涵的時候，應該比較合理地，把執事理解為，執事是監督的助手，來服侍和管理教會的。也因為執事同樣是教會的管理者，所以對他們的要求，也如同監督一樣，要求是「沒有可責之處」的。

解釋： 「端莊」的基本意思，就是值得人敬佩的意思。因此，這裡特別強調對執事人品的要求，因為他們需要有很多與人接觸的機會。也因為他們服侍的

緣故，常常會遇到飲酒，和財物上的挑戰，所以保羅在這裡特別提出，這方面對他們的要求。

問題： 為什麼這裡特別要求執事，不「一口二舌」，是要求他們講話要清楚嗎？

「不一口二舌」，基本的意思，就是不可以欺騙。這其實不單是教會對執事的要求，其實也是所有的用工的地方的基本要求。

問題： 為什麼第九節強調，要有清潔的良心？

第九節原文中的重點，其實是在於持守真道上。更好的翻譯乃是，「要一直有那神奇的信心，在清潔的良心中」。

我相信這裡特別強調信心，是與執事服侍的對象和環境有關。因為，他們會接觸各種各樣的人，因此，他們的信心時時會受到挑戰。而保羅在這裡對他們的要求，是他們不會在信心上有軟弱的時候。

而「清潔的良心」，基本上是要他們無論在人前，人後，都要持守那信心。

解釋： 我們需要留意的是，對監督和執事的要求的區別上面。我們可以看到，對執事的要求，一般都與他們做事有關，而比較少提到屬靈的高度。但是，對監督，責不同，要求他們不單品行端正，還需要會教導和管理。

解釋： 基本上我們可以看到，對女執事的要求，就如同是對男執事的翻版。那要求其實並沒有本質區別。

問題： 為什麼對執事的要求，「是一個婦人的丈夫，和好好管理兒女和自己的家」，是放在後面的，而不是象對監督的要求一樣，放在一開始？

我相信，保羅在近乎最後，才提到執事要是一個婦人的丈夫，和好好管理兒女和自己的家，乃是在講到這不是一個要求，而是一個執事們，應該努力的方向。那目標，就是如何監督一樣，對神忠心，和為主所用。

解釋： 我們需要看到，保羅在這裡對監督和執事的要求，可能都是與假師父的教導，非常不同的。我們雖然沒有什麼證據來說明這一點。但是，顯然在我們如今的社會，常常會有人，依據自己所領受的東西，來作為自己服侍的依據。這也可能是當時，假師父們所採用的手段。

而我們所看到的，保羅在這裡所強調的，更多是從眾人的眼中，怎樣來判斷一個人，是不是神所揀選做領袖的，而不是依據其它無憑的東西的。

II. 敬虔的奧秘 (14 - 16)

解釋： 這段，看似與前面似乎脫節。但是，實際上，確是連接的。因為這段特別講到，福音的真道。這不單是對那些假師父，具有針對性。就是對如何揀選教會的領袖，也是有非常的意義的。因為，對教會的領袖的要求，最基本的，就是他們在真理上，必須是清楚的。

解釋： 可能保羅已經意識到，他可能沒有那麼快，可以到以弗所去。所以，他希望早早地，把真理的根基，傳給提摩太。

解釋： 這裡所強調的，顯然是有關基督的正確教義，常常被稱為是「基督論」。

問題： 為什麼「神在肉身現象」這麼重要？

「神在肉身現象」，這樣的宣告是劃時代的。因為沒有那個信仰，是這樣宣告的。我們可能都記得，在使徒行傳十四章，巴拿巴和保羅，

在路司得，被人民認為是，神借肉身顯現的境況。那所造成的轟動，是劃時代的。

更重要的，這裡明確地，把耶穌基督的神性，完全的確定了下來。而這正是，猶太教，以及後來的伊斯蘭教，所攻擊的地方。而這耶穌基督教，與所有其它宗教，最不同的地方。

問題：「被聖靈稱義」的含義是什麼？

「被聖靈稱義」，不單有著意思，乃是「被證明為無罪」的意思。同樣，這裡的「無罪」的內涵，也同樣帶出了，對耶穌神性的見證，就是被聖靈證明的意思。聖靈見證耶穌，就是神！

從「無罪」的教導，我們也不難得出這樣的結論，就是耶穌是神。

解釋：「被天使看見」，與「被傳於外邦」是相對應的。乃是表示，耶穌就是神，這樣一個真理，不單是天使，在天上認同，傳揚的東西，也是人們，在地上，四處傳揚和認同的東西。也就是說，這個真理，是天上地下，無不認同的真理。

解釋：「被世人信服」，也是與「被接在榮耀裡」是相對應的。乃是表示，如今的狀況，就是在地上，世人相信耶穌，在天上認同耶穌，被接到榮耀裡，也就是說，是神認同的。

總結：

問題：為什麼說「人若想要得監督的職分，就是羨慕善工。」是可信的？

問題：為什麼保羅需要肯定，人想要成為監督的渴慕？若是這種渴慕只是出於自己怎麼辦？

問題：保羅在這裡要求監督無可指責，是什麼意思？毫無瑕疵？

問題：為什麼保羅強調，監督必須是一個婦人的丈夫？

問題：為什麼保羅要求監督，可以自守？

問題：為什麼這裡要特別提出接待遠客，來作為一個監督必須有的指標？

問題：監督必須是溫和的人嗎？

問題：這裡為什麼提出來不爭競？為什麼爭競是不能允許的？

問題：我們可能多數人會「不貪財」。但是，我們可能會在乎什麼？

問題：監督滿足所有的要求，但是沒有教導和管理的恩賜，可不可以？

問題：為什麼初信的不可以成為監督？是不是初信的，不可以服侍主？

問題：為什麼保羅對執事的要求也是這樣的高呢？

問題：為什麼保羅要要求執事需要端莊呢？

問題：為什麼這裡特別要求執事，不「一口二舌」，是要求他們講話要清楚嗎？

問題：為什麼第九節強調，要有清潔的良心？

問題：對監督和執事的要求有區別嗎？在什麼地方？

問題：為什麼對執事的要求，「是一個婦人的丈夫，和好好管理兒女和自己的家」，是放在後面的，而不是象對監督的要求一樣，放在一開始？

問題：如何判斷一個人，有沒有神的呼招，來作為教會的領袖？

問題：為什麼「神在肉身現象」這麼重要？

問題：「被聖靈稱義」的含義是什麼？